Gin-a Team

囡仔 - 街頭健身地方聯盟 2016年10月14日

草根盃 比賽規章

公園健身大賽 扎根 推廣 傳承

報名資訊

報名時間: 2016/10/14-2016/11/14

報名費用: 免費,每人限報兩組

比賽地點: 新北市永和區福和河濱公園

主辦單位: 囡仔街頭健身、四福單槓團

活動日期: 比賽時間: 2016/12/17(六) 9:00-12:30

參賽對象: 不分性別、年齡皆可參加

比賽項目: I. 徒手Dip

II. 負重Dip

III. 徒手Pull up

IV. 負重Pull up

各組獎項: 第一名:500元,第二名:300元,第三名:200元。

(共四組,總獎金四千元)

比賽流程

徒手引體向上 9:30 AM - 10:00 AM

徒手雙槓撐體 10:00 AM - 10:30 AM

Break time

負重引體向上 10:40 AM - 11:20 AM 負重雙槓撐體 11:20 AM - 12:00 AM 最後加賽 12:00 AM - 12:10 AM 閉幕頒獎 12:10 AM - 12:30 AM

草根盃-比賽規章

比賽辦法

分組

不分年齡、體重、性別···等差異進行比賽。組別有徒手引體向上、徒手雙槓撐體、 負重引體向上、負重雙槓撐體,每人最多限報名兩組。

徒手項目(徒手引體向上、徒手雙槓撐體)

各項目依照電腦亂數決定先後順序,共計10人依序出賽。若唱名3次未到場者,則取 消資格。

負重項目(負重引體向上、負重雙槓撐體)

每位參賽者共有三輪出賽機會(每輪各進行一次嘗試,共三輪。參賽者各輪賽前請填妥 欲嘗試的重量(以1.25kg為倍數),依照負重大小(由小至大)依序出賽,如遇同重量者,依電腦亂數所指定的順序(即當天的簽到表順序)出賽,共計10人。唱名3次未到者,取消資格。若該輪挑戰失敗後,次輪僅可使用相同重量再進行嘗試。

獎勵

每組每項目成績排名後,取前三名給予獎狀;如欲平手者,待所有項目結束後,進行最終加賽,依序為:徒手引體向上、徒手雙槓撐體、負重引體向上、負重雙槓撐體。前三名者給予獎品(主辦單位有最終決定權)、獎金、獎狀,第一名獎金新台幣500元整、第二名獎金新台幣300元整、第三名獎金新台幣200元整。 成績將紀錄於網站上供日後參考。 若該組女性人數超過3人(含3人),主辦單位可斟酌頒發獎勵給予該組成績第一名的女性參賽者。

檢錄

比賽順序:徒手引體向上、徒手雙槓撐體、負重引體向上、負重雙槓撐體。所有參賽選手一到比賽場地即到大會指定地點進行檢錄。比賽不接受現場報名。以身分證進行核對資格,並領取比賽上衣、選手證,方便裁判辨識用。檢錄完畢後請等待比賽唱名,每一項目比賽開始前都會點名,廣播三次不到者即以棄權論。

草根盃 - 比賽規章 2

比賽規則

- (1) 唱名三次未出現者取消資格
- (2) 雙槓撐體:手的擺放位置為驅幹兩側
- (3) 比賽辦法如有未盡事宜,得由承辦單位隨時修訂公佈之
- (4) 比賽過程中,不得有不雅言詞與手勢、禁止打鬥,否則終生取消資格
- (5) 各項競賽的最末下,允許下肢的擺動。意即一旦擺動,即終止該組嘗試
- (6) 引體向上:**使用正手(掌心向槓)**,手的擺放位置為1~1.5倍肩寬,由參賽者自行決定。
- (7) 雙槓撐體競賽(負重、徒手),參賽者 **須下放至手肘小於90度,並再度將手臂伸 直**,即一次有效反覆。
- (8) 引體向上競賽(負重、徒手),參賽者 **須下巴過槓並下放至手肘伸直(但允許肩胛 骨後收)**,即一次有效反覆。
- (9) 比賽有爭議時,以裁判判決為終決。如規則或本規程無明文規定之問題,則由審 判委員會審定之,其判決為終結。
- (10) 比賽結果次數相同者,進行延長加賽;負重競賽成績相同者,以體重輕者獲勝 (體重的裁決以參賽者當下過磅數字為準)。
- (11) 比賽服裝不受限制,可打赤膊、使用護具,但手掌部分只得徒手或使用現場提供之止滑粉,不得有規則外之輔助物(黏性物)。
- (12) 單次準備時間為90秒(含穿戴負重物),腳離地後再度著地為一次嘗試;引體向上 **不允許單手懸吊休息**,若出現即視為一次嘗試。

草根盃 - 比賽規章 3